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规定及时,直定,准确, 宗整被氮嘉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第一节 重要提示

n.cm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 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歌华有线	600037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颖語		张琪杉		
电话	010-62364114		010-62035573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1号歌华大厦		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1号歌华大厦		
电子信箱	bgctv@bgctv.com.cn		bgctv@bgctv.com.cn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	15,617,519,014.51	15,904,314,331.13	-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744,823,939.20	12,827,176,159.10	-0.6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1,059,300,192.83	1,090,848,927.04	-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774,217.03	-106,553,142.6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25,068,933.25	35,326,136.83	-17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653,246.64	232,994,719.22	-5.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5	-0.82	增加0.4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22	-0.076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22	-0.0766	不适用

持股 数量 **西押、标记或**游 结的股份数量 8,932, 7,148,4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办公地址

- 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活用 √不活用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 限公司2021年公司债 你(第一期)

东航海外(香港)有限 司新元债券

国东方航空股份。 公司2022年度第一

国东方航空股份有 公司2022年度第二 中期票据

/适用 □不适用

22 东航

品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回购股份用途:減少公司注册资本

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 EIFFINGTI 並報: FAIGT FINA T NET T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2.2主要财务数据

2.1公司简介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 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察或公司会转增的本研究 1.5董事会供以週辺的本报言期利雨分配现率现公析並取這成中以來 报告期內,本公司未拟定半年度利润分配預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c.com.cn及www.hkexnews.hk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申会、监事会及董审、监事、高级管理从。负候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股票简称

上海市闵行区虹翔三路36⁵ 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

64,1

465,838,50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 回购股份金额:A股不低于人民币2.5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不含);H股不低于人民币2.5亿

● 回购股份价格: A股回购价格上限为4.39元/股: H股回购价格上限为3.04港元/股(折合人民币约2.76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

K.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存在减持股份的计划。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在2024年7月16日至2024年10月15日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77,958,

,每次回购H股价格不得高于回购前5个交易日公司H股股票平均收市价的105%

变更前股票简称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及告期末比上年 末増減(%)

では期比上年同月 増減(%)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余额 利率(%)

海市闵行区虹翔三路36号中国3 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6,6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 月20日以电子邮件或其他电子通讯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芸被书列的]云以。本代芸以何合《中华八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草程》以及《盖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来文王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投票表决,一致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意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根据《空司法》和《公司董程》的形长规定。高事表绍公司编制的2024年平止度报告建划》中被更见: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 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干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權要

沙索韦州情况加下,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套权

以素表性(例的公别:1933年)因3.5周及3.1以37并44。 (二)审议通过、6070204年年年度募集徵金存款。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a.com.cm)披露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公告编号:临2024-025)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证券简称:歌华有线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或其他电子 通讯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5人,实到董事15人。会议由董事长郭章鹏先生

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宣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区付合、中华人民关和国公司法》《公司总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線体内等尾の間目于上海市等の深め一次ない中心の以上が一般時代 具体内等尾の間同于上海市等の原列的(www.sse.com.cn)披薦的(议案表決情記如下:15票同意,0票反対,0票弁収。 (二)申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項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披露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475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5年11月6日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本次共发行223.425.858股股票, 每股面值1元, 发行价格14.77元/股, 署计募集资金3.299.999.922.66元, 扣除发行费用1.650万元后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39,362.25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354,534.45万元(其中专户募集资金288,997.74万 元,理财收益及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65,536.71万元)。

的未使用募集 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2023年度已使用募 集资金总额

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75.55万元,专户利息收入6.761.53万元,支付相应干续费0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 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39,427.80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361,220.44万元(其中专户募集资金288,922.19万元,理财收益及专户

未使用募集资 金净额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方式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 2015年3月6日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在上述两家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部分闲置资金转为定期存款,并且当公司所有以单位定期存款开户证实书方式存放 的募集资金到期解除后,应及财务从原协议中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单位定期存款开户证实书方式综存,并应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下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16年3月24日召开

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以不紹过人民币12亿元累计循环使用购买期限不紹过12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办理银行定期存款等。 自是,这个超过人们们以及,但那些使用的多块的称为。但在"个月的成功的。"在中华的专作来说,多年度对于是种种数学。 公司于2016年2月28日2日开始资品和企业。十一次会议,可以通过"《关于使用部分的服务集资企进行现金管理,以不超过人民币11.5亿元累计值环使用部分服务集资企进行现金管理,以不超过人民币11.5亿元累计值环使用购买期限不超过 12个月的低风险,保本规则对产品,结构性存款,办理银行定期存款等。

公司于2017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 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词对管时间置的雾集景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不超过人民币115亿元的募集资金,累计循环使用办理结构 性存款、办理银行定期存款等。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

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and A district	fact formal a not	and a second	(单位: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民生银行金融街支行	696087821	活期	29,618,315.75
	722319803	定期	1,200,000,000.00
	722320611	定期	50,000,000.00
	722319829	定期	50,000,000.00
小计			1,329,618,315.75
华夏银行紫竹桥支行	10279000000939468	活期	659,773,065.17
- 年起銀行旅行作文行	10279000000939468	定期	530,000,000.00
小计			1,189,773,065.17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总行营业部	2003000103000006589	活期	142,812,973.57
	999994000012142	定期	100,000,000.00
	2003000103000006589	定期	850,000,000.00
小计			1,092,812,973.57
4.11			

上述存款金额中, 已计人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65 595.40万元(其中2024年上半年利息收入6 元. 已扣除手续费0.4248万元(其中2024年上半年手续费0万元) 三、1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主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存在未能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风险; 1.本次回购股份方案间需整之公司股外不定申以迎见,存任本框款待股外不定中以迎见印场座; 2.本次回购方案需能前塘板人同意,存在他权人不同意进行而导致回购方案推以实施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

4.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

公司将在但则则则限内根据印场前6仓龄机做出回购决束并予以实施,并根据但购股份单项进展前6位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中国东方航空 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程定了回购股份方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董事会2024年第4次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公司股份的议案》。 (二)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根据《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

公司为减少注册资本实施太次问题, 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 尚雲取得佛权人同意 - 同脑方案的主更内容

本次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股回购价格上限为4.39元/股;H股回购价格上限为3.04港元/股(折合人民 2.76元/股),每次回购H股价格不得高于回购前5个交易日公司H股股票平 购价格上限 设份数量

(一) / 四學與於2017月117 基于对公司未來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为增强市场信心,提升募资效率,提高每股收益,体现对投资者回报的重视,依据相关规定,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增外上市外资股H股

(三)回购股份的万式 公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竟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 1.本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回

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提升方以实施。 2.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提前届满: (1)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

满; (2)如果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太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太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不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具体情况如下 安回购价格上限测算拟回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 购数量 例(%) 回购实施期限

用于减少公司注 册资本

A股回购价格上限为4.39元/股;H股回购价格上限为3.04港元/股(折合人民币约2.76元/股),每次回购H 股价格不得高于回购前5个交易日公司H股股票平均收市价的105%。具体回购价格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

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可能产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 (按回购金额下限计算)		回购后 (按回购金额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A股)	2,494,930,875	11.19	2,494,930,875	11.27	2,494,930,875	11.3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A股)	14,619,587,918	65.58	14,562,640,310	65.76	14,505,692,702	65.95
H股股份数量	5,176,777,777	23.22	5,086,198,067	22.97	4,995,618,357	22.71
股份总数	22,291,296,570	100	22,143,769,252	100	21,996,241,934	100
九)本次回购股份; 生的影响的分析	对公司日常经营、则	才务、研发	文、盈利能力、债务	 房履行能	力、未来发展及维	排上市:

1.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的影响 1.44人的原则以为35日与市会员,则为4时之,通约116以为1841116以75294116以752949 魏至2024年3月3日,人司自资产为2,7338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政的净资产为396.99亿元,流动资 99.05亿元。假设本次最高回购资金人民币10亿元(不含),回购资金分别占公司2024年3月31日总资产、归 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37%、2.52%、5.29%,占比较小。根据公司目前经营、财 务、盈利能力等情况,公司认为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公司未未及原司。 本次回购股份是公司基于对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旨在提升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提高募资效率,有利于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3.对本次回购股份是否影响上市公司地位的分析

士文化。 (十)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 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 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转计划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

1.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披露了增持计划,并因此在董事会做出回购

2.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存在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相关增持行为属于之前已被腐力。4对以,开场队在重争云城山回身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存在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相关增持行为属于之前已披露的增持计划将的正常增持,与本次回则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该增持计划将于2024年9月12日届满。除公司控股股东由于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而增持公司股份外,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 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内幕交 2.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的情况

经公司输入。截至管等各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决议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回购期间不存在增减持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

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來61 [7]東亞科托班納中以四59條中級可數方案決议之日,公司董監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复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存在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上海均琚(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在2024年7月16日至2024年10月15日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藏持不超过77,958,002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35%。该减持股份计划已于2024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不排除后续继续减持

的可能性。若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 (十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届时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

(十三)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作出回购股份注销的决议后,依昭有关规定,就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事宜履行通知债权 人等法律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顺利实施。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

权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工作小组,依法依规具体实施回购,股份注销等相关工作,根据实际回购情况 减少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等与本次回购事项相关事宜。上述授权自公 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存在未能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风险; 2本次回购方案需征询债权人同意,存在债权人不同意进而导致回购方案难以实施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

4.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

风险

公司将加强与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沟通,提前做好资金安排,在回购阴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如出现相关风险导致公司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 行相应的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 择机修订或适时终止回购方案。公司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 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0日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 子公司一二三航空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

●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吸收合并下属全资子公司一二三航空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一二三航")。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作为吸收合并方将承继一二三航的全部资产,业务,债 \$Q及其他一切切到到以及 并存续经营,一二二前作为遗嘱收入并有收减依法法警登记 国が久泉池一切が分割などがます。本次吸收合井事項に登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4次侵令官议通过,本次吸收合井事項不属于关联交。、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規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吸收合井事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

二三航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纳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财

多块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全航客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董事会2024年第4次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吸收合并方式对一二三航空有限公司实施消算注销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 本次吸收合并概述

一、本次吸收合并做还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缩短管理链条,提升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将ARJ21机队纳人公司大机 队统一运行,统筹生产组织,公司决定吸收合并一二三航。 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作为吸收合并方将承继一二三航的全部资产、业务、债权债务及其他一切权利 和义务,并存录经营:—一三航作为被吸收合并方将被依法注销登记。 二、被吸收合并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一二三航空有限公司

近並名称:一二二航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86809584497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08年9月27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广顺路33号8幢1层2123室

法定代表人,翟志刚

经营范围:公共航空运输业务,通用航空包机飞行、医疗救护、商用驾驶员执照培训、航空器代管、私用驾 驶员执照培训,航空器及航空设备维修,航空代理业务,与航空运输代理有关的延伸业务,旅游咨询,会展服 务,汽车租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销售工艺礼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公司持有100%股权(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亿元

(一) 吸收合并的方式:公司通过吸收合并的方式整体合并一二三航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及其他相关权利与义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存续经营,公司名称、注册资本等保持不变;一二三航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

(二)合并范围:吸收合并完成后,一二三航的所有资产、债权债务及其他相关权利与义务由公司依法承 (三)其他相关安排:合并双方将签署相关协议、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 序,共同办理资产移交手续,权属变更、税务清算、工商注销登记等手续,以及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规定的其他

四、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优化公司管理架构,缩短管理链条,提升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同时本次吸收合

(四) 木次吸收会并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4次例会审议通过 木次吸收会并事项不构成关联交

并体现出公司对国产民机运营的重视,将ARJ21机队制入公司大机队统一运行,统筹生产组织,有对于ARJ21机队的长远发展,实现"飞出安全、飞出志气、飞出品牌、飞出效益"的目标。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二三航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 并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2024年第4次例会决议公告 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17月头上、(市明正和17年上年日17年)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4次例会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 议事规则》的规定,经董事长王志清召集,于2024年8月30日在东航之家召开。 公司董事长王志清,副董事长李养民,独立董事孙铮、陆维文、罗群、冯咏仪,郑洪峰出席会议。 公司监事邵祖敏、周华欣,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参加会议的董事确认会前均已收到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音程》 参加运送的通事制的公司即分已收到本价重单云云及通知。本价云读的自力行行可以公司 关规定。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已法法定人数,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志清主持,参加会议的董事经过讨论,一致同意并作出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中期财务报告》。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以来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中国东方前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全文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

三、审议通过《关于以吸收合并方式对一二三航空有限公司实施清算注销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对上海航空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成立回购股份项目工作小组,组长由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担任,副组长由董事会秘书担任,组员 司董事办、财务部、法律部相关单位部门领导和人员组成,授权工作小组依法依规具体实施回购、股份注 等等相关工作。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工作小组依法依规具体实施回购,股份注销等相关工作。

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和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上述议案涉及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王志清先生、李养民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与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关于对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全文请参见上海证券交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航空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标的名称:上海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航空")。

增资金额,人民币48亿元。 本次增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增资事项已经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4次例会审议通

上海航空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亿元,主要经营国内(含港澳台)、国际航空客货运 输业务。为增强上海航空的资本实力,满足其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需要,公司拟以货币方式向上海航空增资人

(三)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说明

、一/mm」次WX:sの外組入式广里租爭切吸明 本次增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航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52935955M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10年3月26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空港三路92号6号楼二至六楼 法定代表人:王谭

注册资本:人民币55亿元 空营范围:国内(含港澳台)、国际航空客货运输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主要股东:公司持有100%股权。 上海航空资信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一)主要财务物程。

公司对上海航空增资,有利于增强上海航空的资本实力,优化其资本结构,降低其资产负债率,满足上海

航空的未来机构则是一组以"利力"自想上他则正为现本之力,此代表以不自己,他就会过了战略,却是上海的军的未来机构,规划及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需要。有利于提升上海前定品牌价值和资源获取能力、实现优化航网布局、打造精品特色服务、塑造优质品牌形象的战略目标、致力于成为公司旗下的"全服务、区域型、有特色"航空公司,更好服务上海"五个中心"建设和"长三角一体化"战略。本次增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 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上海航空的持股比例不变,不会导致公司合并 报表的范围发生变更。本次增资资金的主要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上海航空的增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但上海航空未来的经营和预期的

投资效果仍受国际航线恢复、航线和航权申请、地缘政治、航油价格、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将进一步加强 对上海航空的管理,优化航线网络和运力投放,加强收益管理和产品销售,推进成本管控和风险管理,积极应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公告编号:临2024-041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2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2次会议,经监事会主席郭俊秀召集,于 2024年8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参加会议的监事确认会前均已收到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

第四次区内加于申明公元即为□○收封净人加于公元区、四五和均利等。华公元区的□万代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参加本次会议的监督—□达法定、效。会议合法有效。监事会主席郭俊秀、监事邵祖敏、周华欣审核了有关议案,一致同意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核通过《公司2024年中期财务报告》。

一、中枢通过《公司从24年/中别财务报告》。 二、审核通过《关于制定〈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议案》。 三、审核通过《关于以吸收合并方式对一二三航空有限公司实施消算注销的议案》。 四、审核通过《关于对上海航空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五、审核通过《关于四股并注销公司股份的议案》。

六、审核通过《公司2024年中期报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EA、安文學與共並政政內目的改革或它用的成 本公司元安亚賽斯蒙全投資百日的聯起。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胺离中存在的问题 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

承诺投 货项目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 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 置换情况

0)中部分闲置资金共计人民币95,000万元转为定期存款 3000006589,99994000012142("单位定期存款账户" 单位定期存款开户证实书记载为准。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 站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 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同意公司以货币方式对上海航空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45亿元。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发的《公司关于对全资

详情清參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发的《公司关于对全资 子公司上海防空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回粤并注销公司股份的议案》。 同意公司回粤注销公司股份的方案,具体包括: 1.以资金总额人民币5(6)—10(不含)亿元,资金配比约1:1。 26合监管规则为25(含)—5(不含)亿元,资金配比约1:1。 24合监管规则、参考公司最近一次A股发行价格439元,北股股票发行价格4.29港元,以及董事会前A、H 股30个交易已均价150%,取二者孰低作为人,股回粤价格上限。 3.回粤期限为12个月,回粤完成后将A、H股回粤股份全部用于依法注销。 4.由公司业修本比邻回除金厂帐户证法可除基格。 4.由公司出资并开设回购专门账户进行回购操作。

相應公兩的學術公表於效果更多。并由重專查校及工作小组依公依級與特文與問題。成實在明等相关工作。 根據公兩的學情記載少注册資本,維致公司雖相任美家并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等与本次回胸事項相关事 宜。本搜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館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值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发的《公司关于以集中

5601 至初73年時度10万7年10万日末 六、市区通过《公司2024年中期报告》。 同意公司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蘋要(A股)和2024年中期业绩公告(日股)连同第一项审议通过 约2024年中期較秀报告分別在上海和香港两地同时挂网披露。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董事长择机发布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

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过.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民币45亿元,完成增资后,上海航空的注册资本将为人民币100亿元。 (三)履行的決策与审批租房 (二)履行的決策与审批租房 2024年8月30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2024年第4次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上海航空有限公司增资的议 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